

依法令賦予職權保障您的各項權益

- 擔任本市高中職、國中及國小各項教育議題相關委員會之委員代表
 - 校長遴選委員會：了解各方意見，遴選高中職、國中及國小出缺學校校長。
 - 教師申訴評議委員會：教師成績考核有疑義時，決議申訴案是否成立。
- 教育審議委員會：討論本市各項重大教育政策，如：12年國教免試升學方案等。
 - 其他各項委員會，如：主任甄選委員會、校務評鑑委員會、教師專業發展評鑑委員會、學生申訴評議委員會、特教諮詢委員會...等。
- 參與教育局各項命令及要點之修訂會議
 - 新北市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園場地使用收費標準。
 - 新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交通服務辦法修正草案。
 - 新北市高級中等學校每星期授課節數標準。
 - 新北市國民中學教師每週授課節數基準。
 - 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。
 - 新北市國民小學教師職級務分配原則。
 - 新北市公立幼兒園新生入園注意事項。
 - 新北市教師進修研習實施要點。
 - 新北市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補充規定。
 - 新北市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校長遴選委員會設置及作業要點。
- 辦理教育事務現況與展望研討會，邀請新北市市長、教育局長、勞工局長等決策者蒞臨，聽取基層意見。
 - 由校教師會、市教師會、全教會所形成的三級教師組織，不僅是教師團結權首次受到法令授權與肯定所建構的組織，也是目前唯一受教師法確立，得以在地方、中央不同層級的教育主管機關各項委員會及會議中，針對不同議題，為全國教師發聲的組織，一路走來，真的很不容易，教師法明確規範『地方教師會須有行政區內半數以上學校教師會加入，始得設立。』

盼望大家團結、珍惜！
唯有團結，才有力量！

